

证券代码：920422

证券简称：润普食品

公告编号：2026-062

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主要负责人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上市公司名称：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北京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润普食品

股票代码：920422

信息披露义务人：熊新国

住所及通讯地址：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持股比例降至9.9999%

签署日期：2026年9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5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要约收购报告书、被收购公司董事会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不需要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以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本报告书及相关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情况	7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声明	11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2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润普食品、公司、上市公司	指	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熊新国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2026年8月27日至2026年9月3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884,900股，占润普食品总股本的1.0001%。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从11.0000%减少至9.9999%。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熊新国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207051960*****
住所及通讯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求正常减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少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计划

2026年6月16日，润普食品披露了《股东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2026年7月8日，披露了《股东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再次披露）》（公告编号：2026-050）。依据上述公告，信息披露义务人熊新国的减持计划如下：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熊新国	不高于1,760,000	1.9891%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7月30日至2026年10月29日	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北交所上市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少在润普食品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6年8月27日至2026年9月3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884,900股，减持比例1.0001%。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股份类型	股份性质
熊新国	集中竞价	2026年8月27日至2026年9月3日	884,900	1.0001%	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9,733,0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0000%。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8,848,1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999%。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情况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情况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熊新国	持有股份	9,733,090	11.0000%	8,848,190	9.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58,090	2.0999%	973,190	1.0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7,875,000	8.9000%	7,875,000	8.9000%

注：比例数据存在差异主要是计算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权利被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披露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至第一百八十四条规定的情形，最近3年不存在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其拥有权益的情况参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权益变动情况”之“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五、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存在买卖润普食品股份的情况。

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交易时间	交易方式	交易方向	交易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熊新国	2026年7月 30日至2026 年8月7日	集中竞价	卖出	766,910	0.8667%

上述交易详情可见公司2026年8月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或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3、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附表和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供投资者查阅。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灌南县经济开发区（西区）
股票简称	润普食品	股票代码	92042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熊新国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竞价交易 ☒ 大宗交易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协议转让 ☐ 间接方式转让 ☐ 执行法院裁定 ☐ 表决权委托 ☐ 其他 ☐ （请注明：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9,733,090股 持股比例：11.000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8,848,190股 持股比例：9.9999% 变动数量：884,900股 变动比例：1.0001%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6年8月27日至2026年9月3日 方式：集中竞价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少其在润普食品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6年7月30日至2026年8月7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润普食品股份766,9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66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熊新国

签署日期：2026年9月3日